



m q m u n t Σ T o p e c

楚曼·卡波第

我試圖寫一些心理和感情上都是真實的東西。如果是真實的，那就不是幻想。

(冷血)

楚曼·卡波第 (Truman Capote, 1924-)，戰後前期與諾曼·梅勒 (Norman Mailer)、艾文蕭 (Irwin Shaw) 合列為美國名作家之一，也有

人將他歸屬於史塔弗 (Tean Stafford) 及波勒士 (Paul Bowles) 等「新小說」作家羣中。這批小說作家，認為做為一種美術形式的小說，應該依賴其技巧；技巧乃是理解及組織素材唯一的方法。

卡波第身材矮小，戴着厚厚的眼鏡，說話尖聲尖氣，却是一顆心充滿思想的頑童，你可注意到，他的自畫像和簽名是反着寫的。「我像一支獵鎗那樣的高——也跟獵鎗一樣的愛吵鬧。我想我有一雙激昂的眼睛。」

大家都知道，許多人都喜歡的好萊塢影片，與黛麗赫本主演的「第凡內早餐」(Breakfast at Tiffany's)，原著就是出自他的手筆。他的「冷血」(In Cold Blood) 出版兩週即躍登暢銷書榜，雄踞首位達一年之久，更早在十九歲時候，就已贏得「歐亨利短篇小說獎」。

卡波第著作多部改編為劇本，但是他說：「為了給舞臺寫劇本，我必須忘掉小說。彷彿一個人要你畫一幅畫，再由它改變成雕像，這是不可能的。你可以使這雕像具有繪畫中同樣的感覺和動機，但它是件全然不同的東西。」

張伯權

